

珠海黑冠运动器材有限公司

公开道歉承诺书

2025年6月17日，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到我公司进行检查时，发现我公司在二楼刮粉车间从事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弃生产活动，未按照规定安装污染防治设施。我公司此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四十五条规定，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。出现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我公司对法律法规不熟悉，法律意识不强。事后我公司立即停止二楼刮粉车间的生产工作，并配合整改。我公司对珠海市生态环境局认定的违法事实没有异议，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保行政处罚决定，并在此就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，履行企业环保法定义务，主动执行环保行政处罚决定；

二、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环保主体责任，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，正常运转各类污染治理设施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；

三、履行环保社会责任，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，做保护环境的良心企业。

以上承诺请全社会监督！

珠海黑冠运动器材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八日

